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S211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

项目编号：甘发改交运【2008】859号

建设地点：凉州区、肃南县

验收单位：甘肃省武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2022年6月13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S211 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 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	行 业 类 别	建 设 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甘肃省武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项 目 性 质	改 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甘肃省水利厅水土保持局 甘水利水保发〔2010〕108 号 2010 年 8 月 11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0 年 4 月~2011 年 12 月，总工期 21 个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甘肃绿华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甘肃木林森源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甘肃木林森源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 收报告编制单位	甘肃嘉瑞迪生态工程规划设计院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文的规定，甘肃省武威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于2022年6月13日在武威市主持召开了《S211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代表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对水土保持的设计、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情况、以及水土保持验收编制单位对水土保持验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S211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S211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工程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是连接甘肃、青海两省的重要路段，项目区地理坐标为E101°59′~103°23′，N37°23′~38°12′之间，涉及甘肃省武威市所辖凉州区和张掖市所辖的肃南县。现有本段公路全长69.412km，该项目为改扩建项目，本期建设基本沿现有S211线进行拓宽、铺油、完善防护排水建设，路线起点位于武威市凉州区许家庄，与Z049线在K10+800处相接，途经松树镇、西迎镇、团庄、九条岭，终点位于肃南县皇城镇的骆驼河口（甘青交界处），路线全长69.412km。全线采用双车道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时速40km/h

和 60km/h,路基宽度采用 8.5m、10.0m 和 12m 三种。主体工程主要由路基、桥涵及附属设施等组成。新建中小桥 764.86m/24 座,新建涵洞 3380.17m/281 道,旧涵洞利用 14 道。

项目总投资 37161.9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9290.0 万元。本工程建设总工期 21 个月,2010 年 4 月进入施工准备,2011 年 12 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批复情况

2010 年 8 月 11 日,甘肃省水利厅水土保持局以甘水利水保发【2010】108 号文予以批复。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工程占地面积 130.93hm²,确定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3%,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拦渣率达到 92%,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5%,林草覆盖率达到 23%。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主体工程将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纳入到项目建设管理中,在实际施工中考虑了水保方案的防治措施来指导后续施工,未进行水土保持单项初步设计和批复。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6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甘肃木林森源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S211 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与 2022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并提交建设单位。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达到了防治

水土流失的目的，整体上已具备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截止验收时，扰动土地整治率达到 99.8%，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9.58%，拦渣率 95.55%，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95.82%，林草植被覆盖率 24.82%。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GB/T 50434-2018 的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6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甘肃嘉瑞迪生态工程规划设计院承担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2 年 6 月底编制完成了《S211 线武威~仙米寺二级公路武威~骆驼河口（甘肃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人员通过现场勘测复核和查阅水保监理、监测资料，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为该项目水土保持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各项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建成投入使用以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良好，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要求。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GB/T 50434-2018 的要求，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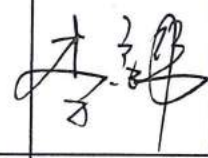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对已实施的水土保持设施应加强管护，定期检查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维修，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

挥效益。

2022年6月13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长	王菊山	甘肃省武威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副主任		建设单位
成 员	赵丽军	甘肃省武威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科 长		
	石明珠	甘肃省武威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科 长		
	王 江	甘肃省武威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项目办总工		
	郑斌元	甘肃省武威公路 事业发展中心	高级工程师		
员	李彦伟	甘肃嘉瑞迪生态工 程规划设计院	经 理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安 强	甘肃木林森源生态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贵 晋	甘肃木林森源生态 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